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6-053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月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7,847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61,833.63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润达榕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0,558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18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7,867.12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2,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45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五	被担保人名称	云南润达康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703.25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630.84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六	被担保人名称	济南润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5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七	被担保人名称	武汉优科联盛科贸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2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7,9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八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3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3,61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九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惠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4,499.8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上述被担保人非上市公司关联人。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30,3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3.6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情况下√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6 年 7 月合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19,730.25 万元,此前已实际为该等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合计为 230,619.14 万元,截至上月末累计为其提供担保余额 250,349.39 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发展,解决其流动资金短缺问题,经公司董事会及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自 2026 年 5 月 26 日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期间,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类)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30,3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对等担保或为公司提供足额反担保,公司实际承担出资比例对应的担保金额。

2026 年 7 月,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发生如下担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此前已实际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	金融机构	上月实际新增担保起始时间	上月实际新增担保金额	截至上月末担保余额	2026年度担保额度	2026年度可用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其他方共同担保或反担保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润达医疗	杭州润达	100.00%	84.29%	153,986.6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2026 年 7 月 7 日	1,700.00	161,833.63	170,000.00	8,166.37	42.7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2026 年 7 月 6 日	3,600.0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4 日	1,800.00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协支行	2026 年 7 月 15 日	747.00					
润达医疗	润达榕嘉	51.00%	94.22%	17,558.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26 年 7 月 7 日	2,000.00	20,558.00	24,000.00	3,442.00	5.43%	注 4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4 日	1,000.00					注 4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润达医疗	合肥润达	40.01%	56.44%	15,687.1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阳支行	2026 年 7 月 13 日	1,000.00	17,867.12	22,000.00	4,132.88	4.72%	注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26 年 7 月 21 日	250.00					注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26 年 7 月 28 日	930.00					注 3
润达医疗	惠中医疗	100.00%	35.57%	12,31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分行	2026 年 7 月 22 日	300.00	13,610.00	20,000.00	6,390.00	3.5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2026 年 7 月 15 日	1,000.00					
润达医疗	济南润达	100.00%	62.53%	500.00	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2026 年 7 月 28 日	500.00	1,000.00	6,000.00	5,000.00	0.26%	
润达医疗	青岛益信	100.00%	42.42%	8,45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026 年 7 月 15 日	1,000.00	10,450.00	20,000.00	9,550.00	2.7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026 年 7 月 27 日	1,000.00					
润达医疗	云南康泰	90.9091%	48.03%	1,927.5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26 年 7 月 10 日	82.50	2,630.84	5,000.00	2,369.16	0.69%	注 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东进支行	2026 年 7 月 30 日	225.95					注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26 年 7 月 13 日	227.55					注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26 年 7 月 22 日	167.26					注 2
润达医疗	武汉优科联盛	51.00%	28.60%	6,700.00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026 年 7 月 23 日	1,200.00	7,900.00	16,000.00	8,100.00	2.09%	注 5
润达医疗	惠中生物	100.00%	56.28%	13,499.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2026 年 7 月 10 日	1,000.00	14,499.80	15,000.00	500.20	3.83%	

注 1:杨红、汪硕共同担保,合肥润达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59.9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 2:云南康泰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9.090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 3:合肥润达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59.9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 4:润达榕嘉其他少数股东将合计 49%的股权质押给公司;

注 5:武汉优科联盛的少数股东将合计 40.54%股份质押给公司以承担其持股比例的担保责任,公司实际承担 51%的担保责任。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上述担保预计事项,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 2026 年 5 月 26 日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上述担保预计事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杭州润达”)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润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张诚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3MA2H0WQF15
成立时间	2019年 11 月 26 日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皓章大厦 1 幢 1506 室 -2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仅器仪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7,187	328,081
	负债总额	258,935	278,351
	资产净额	48,252	49,730
	营业收入	52,045	178,319
	净利润	-1,478	-5,566

2、上海润达榕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润达榕嘉”)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润达榕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51%股权;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钱学庆 40%、胡雄敏 5%、许啸龙 4%。
法定代表人	钱学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320849177H
成立时间	2014年 11 月 5 日
注册地	上海市宝山区江杨南路 880 号 B3 幢一层、B2 幢一层 B 区 D 区
注册资本	6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化妆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仅器仪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办公用品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专业设计服务;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远程健康管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大数据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化妆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844	50,527
	负债总额	47,907	47,662
	资产净额	2,938	2,865
	营业收入	5,776	29,446
	净利润	73	-4,078

3、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合肥润达”)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40.01%股权;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杨红 30.59%、汪硕 29.40%。
法定代表人	汪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MUDJ51G
成立时间	2016年 4 月 6 日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慈光路 118 号药检楼二层
注册资本	1667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医疗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办公设备租赁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820	37,231
	负债总额	21,909	20,505
	资产净额	16,910	16,726
	营业收入	5,269	24,996
	净利润	185	1,142

4、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青岛益信”)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胡腾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3763602608H
成立时间	2004年 6 月 9 日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黑龙江南路 2 号甲 12 层 1202-1206 室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Ⅱ、Ⅲ类射线装置销售;第三类医疗设备租赁;消毒器械销售;药品批发;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办公设备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特种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光学仪器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电工器材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日用玻璃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742	61,697
	负债总额	25,767	26,903
	资产净额	34,974	34,794
	营业收入	13,623	55,135
	净利润	181	510

5、云南润达康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云南康泰”)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云南润达康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90.9091%股权;王萍持有其 9.0909%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325225558R
成立时间	2014年 12 月 18 日
注册地	云南省昆明市科光路 8 号 B 幢 502 室
注册资本	44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仅器仪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特种设备销售;国内贸易代理;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批发;消毒器械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三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834	14,927
	负债总额	7,124	6,799
	资产净额	7,710	8,128
	营业收入	3,672	15,276
	净利润	132	696

6、济南润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济南润达”)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济南润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郭光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307180 78XH
成立时间	2014年 11 月 11 日
注册地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东风街道辛祝路 87-1 号 306、307、308 室
注册资本	505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衡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五金产品零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435	31,859
	负债总额	16,547	20,038
	资产净额	11,888	11,821
	营业收入	2,078	13,294
	净利润	67	-1,303

7、武汉优科联盛科贸有限公司(简称“武汉优科联盛”)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武汉优科联盛科贸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 51%股权;其他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武汉富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9.85%、熊冬稆 9.15%。
法定代表人	张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1MA4KP5M53J
成立时间	2016年 10 月 28 日
注册地	洪山区文化大道 555 号融创智谷 A15 栋 3 层 301-302
注册资本	10929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软件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仪器仪表修理,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仪器仪表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202	37,949
	负债总额	10,640	11,868
	资产净额	26,562	26,081
	营业收入	7,281	31,284
	净利润	481	2,353

8、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惠中医疗”)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为全资子公司惠中诊断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穿透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刘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71898366
成立时间	2008年 2 月 14 日
注册地	上海金山区山阳镇卫昌路 1018 号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临床检验器械、监测仪及配套试剂、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的研发及相关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医疗器械生产(范围详见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化工原料(除危险品)的研发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五金交电、办公用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自有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489	59,064
	负债总额	20,446	21,752
	资产净额	37,043	37,312
	营业收入	3,479	20,827
	净利润	-269	4,215

9、上海惠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惠中生物”)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惠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为全资子公司惠中诊断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穿透持有其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刘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133607244C
成立时间	1992年 11 月 12 日
注册地	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卫昌路 1018 号 2 幢 3 层、4 层、3 幢 1 层、2 层、4 层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799	34,635
	负债总额	19,596	19,880
	资产净额	15,213	14,755
	营业收入	2,516	16,270
	净利润	458	75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序号	被担保人	银行	担保本金金额(万元)	贷款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范围	保证期间
1	杭州润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拱墅支行	5,3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杭州润达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00.00	两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项下保证范围为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付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主合同及本合同项下,其他应付款项均指依据主合同约定承租人应向出租人支付的包括但不限于保证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出租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本合同项下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3	杭州润达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协支行	747.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本合同项下所产生的债权人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根据各笔融资分别确定,即各笔融资的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	合肥润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阳支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杨红、汪硕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
5	合肥润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180.00	九个月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6	惠中医疗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7	惠中生物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8	惠中医疗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分行	3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在本合同第二条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9	济南润达	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5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为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仲裁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审计费、查询费、公证费、公告费、差旅费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而发生的全部费用。	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0	青岛益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1	青岛益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第 1.2 条约定的主债权本金 / 垫款 / 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12	润达榕嘉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00	一年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和北京银行同意本合同所列的公司关联企业可以作为申请人,按本合同的约定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上述关联企业使用授信额度时视同本合同的当事人,并就与其有关的具体业务,与公司共同连带地承担本合同项下公司一方以及具体业务合同下申请人一方的承诺、保证、义务与责任;此外,公司就上述每一申请人在每一具体业务合同下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北京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申请人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13	润达榕嘉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十八个月	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的保证范围系指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履行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支付的租金、服务费、违约金、名义货价、迟延履行裁判文书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非因债权人原因导致主合同未成立、未生效、无效或被撤销、解除后,应由债务人承担的违